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。 董事长张谨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 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 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 审议和表决,会议决议如下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 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; 0票反对; 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,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 的股权登记目的总股本(扣除回购的股份)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 利 2.0 元人民币 (含税),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、证券 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; 0票反对; 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张谨女士提名,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,拟聘任赵海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; 0票反对; 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 (星期五)下午 15:00 时在公司四楼中庭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; 0票反对;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6日

附件: 赵海峰先生简历

赵海峰: 1976年出生,毕业于苏州科技大学建筑学专业,本科学历,正高级建筑师、一级注册建筑师、中国建筑学会建筑师分会理事,中国建筑学会工业建筑分会理事; 1999年工作至今,历任公司建筑师、建筑所所长、技术总监、精筑技术设计研究院副院长,总建筑师;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、执行总建筑师;精筑技术设计研究院总建筑师。